

行政長官離港職務訪問的住宿安排

(日期：2023 年 10 月至 12 月)

日期	地點及目的	隨行人員 人數	行政長官及隨行人員的開支(元)				備註 (例如：是否獲 贊助住宿)
			酒店住宿 (A)	航空旅費 (B)	其他開支* (C)	總計+ (A)+(B)+(C)	
2023 年 10 月 16 至 19 日	北京 出席第三屆「一帶一路」國 際合作高峰論壇。	9	89,355.96	108,780.00	28,722.87	226,858.83	獲贊助整個代表團的 當地交通，以及行政 長官及兩名隨行人員 三晚的住宿。
2023 年 11 月 4 至 6 日	上海 出席第六屆中國國際進口 博覽會及與上海市領導會 面，加強滬港合作。	9	39,942.00	91,088.00	20,517.65	151,547.65	獲贊助整個代表團的 當地交通，以及行政 長官及兩名隨行人員 兩晚的住宿。
2023 年 12 月 17 至 20 日	北京 到北京述職，向國家領導人 匯報香港經濟、社會和政治 等方面的最新情況。	9	3,126.89	108,780.00	29,258.99	141,165.88	獲贊助行政長官及八 名隨行人員的當地交 通及三晚的住宿。

* 其他開支包括離港公幹膳宿津貼和其他雜項開支等。

+ 不包括獲贊助的開支(如有的話)。